

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科技大厦）

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科技大厦） 关于印发大额技术合同审核认定 工作规程的函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科技局，雄安新区管委会改革发展局，
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

根据《河北省技术市场条例》的有关规定，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科技大厦）研究制定了《河北省大额技术合同审核认定工作规程》。现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河北省大额技术合同审核认定工作规程》

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科技大厦）

2022年8月16日



河北省大额技术合同审核认定工作规程

为规范河北省大额技术合同审定工作，根据《河北省技术市场条例》的有关规定，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科技大厦）研究制定了《河北省大额技术合同审核认定工作规程》。

一、大额技术合同标准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许可合同，合同总交易额在500万元及以上的合同，为大额技术合同。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总交易额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合同，为大额技术合同。

未达到大额技术合同标准的各市可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合同审核工作。

二、大额技术合同审核专家

审核专家组至少由3名专家组成，设组长一名，其中包括税务专家、相关技术领域专家、其他地市的技术合同登记员，禁止邀请与申请单位或申请者存在利益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公正性的人员作为专家。

三、审核流程

1. 市归口管理部门介绍审核要求及审核纪律。
2. 申请认定登记单位介绍技术合同主要内容。
3. 专家质询。

4. 形成专家意见。填写“技术合同审核认定意见表”（附件1）形成技术合同认定专家意见，登记机构盖章。

5. 市归口管理部门出具技术合同审核认定意见汇总表（附件2）并加盖公章。

四、审核要求

1. 申请认定登记单位需提供：汇报PPT、技术合同、技术性收入核定表（附件3）及其他相关材料。

2. 市归口管理部门需做好会议组织工作，包括：对材料进行形式审查，抽选并通知审核专家。

3. 登记机构做好档案存档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大额技术合同审核认定意见表、技术合同、技术性收入核定表、其他相关材料。

4. 专家费用标准参照科技计划项目评审专家费用标准执行。

五、备案

各市归口管理部门将加盖公章的技术合同审核认定意见汇总表和审核意见表，于审核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报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备案。

附件 1

河北省技术合同审核认定意见表

卖方企业名称	合同项目名称	是否属于技术合同	属于何种类型技术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许可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咨询
此合同认定登记需要补充完善的方面有哪些？（有，请写在下面；无，请直接签字）			
专家签字：		登记机构（盖章）：	
专家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河北省技术合同审核认定意见汇总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卖方企业名称	买方企业名称	合同类型	审核意见	备注

XXX市科学技术局

年 月 日

附件 3

河北省高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技术性收入核定表

(此表用于技术转让、技术许可合同)

申报方: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合同类别	需扣除的非技术性费用		支付方式	本次实现技术性净收入
合同成交总额	本次合同成交额	购置原材料及零部件	购置设备仪器	本次技术交易额	
			其他		
申报人(签字):	申报人所在单位:	合同主管部门:		审查人:	(合同登记站公章)
联系电话:	(签章)	(签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除合同登记站一栏外,其他栏目由合同申报人及其相关部门填写并自行负责。

2、技术性收入是履行合同后获得的价款、使用费、报酬等实际收入。

3、本核定表一式两份,申报人和合同登记站各存一份。

河北省高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技术性收入核定表

(此表用于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

申报方: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合同类别	支付方式	
合同成交总额	需扣除的非技术性费用	本次实现技术交易额	
	购置原材料及零部件	购置设备仪器	其他
申报人(签字):	申报人所在单位:	合同主管部门:	审查人:
联系电话:	(签章)	(签章)	(合同登记站公章)
			年 月 日

- 注: 1、本表除合同登记站一栏外, 其他栏目由合同申报人及其相关部门填写并自行负责。
2、技术性收入是履行合同后获得的价款、使用费、报酬等实际收入。
3、本核定表一式两份, 申报人和合同登记站各存一份。

河北省企业技术合同技术性收入核定表

申报方：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类别		支付方式	
合同成交总额	本次合同成交额	需扣除的非技术性费用			本次实现技术交易额
		购置原材料及零部件	购置设备仪器	其他	
申报人（签字）：	申报方财务章：	审查人：			（合同登记站公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 注：1、本表除合同登记站一栏外，其他栏目由合同申报人及其相关部门填写并自行负责。
 2、技术交易额是指从合同交易总额中扣除购置设备、仪器、零部件、原材料等非技术性费用后的剩余金额。
 3、本核定表一式两份，申报人和合同登记站各存一份。